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113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

走進山林 的樂聲

Bunnn!

 **個人報名開放中!**

-  手作五弦琴 · 體驗杵音文化
-  山林走讀 · 文化交流兩天一夜
-  免費參加 (含交通、住宿)

7/3(四)~7/4(五)

南投縣明德部落 / 羅娜部落 / 東埔部落

 **6/18(三)17:00報名截止!**



報名表單

- 113學年度臺北市國中七~九年級學生，不限身分!
- 鼓勵非原民學生報名，一同認識多元文化!

指道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協辦單位：南投縣信義鄉信義國民小學、布農族森林學院

聯絡資訊：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教育活動組 柳組長

電話：02-2783-7697#1603

Email：tpiercenter@mail.thes.tp.edu.tw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

《走進山林的樂聲：南投東埔部落遊學營》 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7 條。
- 二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（110 年-114 年）。
- 三、113 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部落體驗與深度學習向
透過走訪東埔部落，體驗布農族傳統文化（如五弦琴與杵音課程），學習山林智慧與音樂傳統，並將此經驗納入學習歷程檔案，展現自主學習與多元表現。
- 二、文化理解與跨文化素養向
讓學生認識文化多樣性，體會文化差異與豐富性，強化跨文化理解與尊重，培養學生的跨文化能力與文化認同。
- 三、制度落實與政策推動向
實踐《原住民族教育法》，推動全民原教，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中的多元文化教育理念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道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南投縣信義國小、布農族森林學院

肆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113 學年度臺北市國中七年級至九年級非原民身分及原民籍學生(以 113 學年度為準)。
- 二、對原住民族傳統音樂及山林智慧具學習興趣，並具備戶外活動基本體力。
- 三、對多元文化與原住民族文化具學習熱忱者參與。

伍、錄取順序

本活動名額有限，將依報名時間與審查結果擇優錄取，錄取通知將以電子郵件寄發，將依下列標準審核錄取。

- 一、錄取依報名完成時間先後順序為準且填寫內容具體明確者優先錄取。
- 二、參與學習動機。
- 三、未曾參與過本中心遊學營者優先錄取。

柒、活動時間與地點

- 一、活動日期：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至7月4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兩天一夜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南投縣信義國小、羅娜部落、東埔部落
- 三、集合時間與地點：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，上午7:40集合；8:00於臺北市東新國小8:00準時出發。
- 四、活動內容請參考【附件一】

捌、報名方式

※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報名表並上傳家長同意書，二者缺一恕不受理。

- 一、採取網路報名(請由學生本人或家長填寫報名表)

<https://forms.gle/NVtTBCcbERSzUmgG6>

- 二、家長同意書（附件二）拍照或掃描回傳本中 email 信箱：
tpiercenter@mail.thes.tp.edu.tw

（信件主旨：遊學營家長同意書-學生姓名）

- 三、經承辦單位審查後，錄取學校將由中心 Email 通知。

三、線上報名截止時間：114年6月18日（週三）下午 17:00 止。



玖、錄取通知時間：114年6月20日(五)下午 18:00。

壹拾、活動費用：免費，參加者須自付往返集合地點之交通費，其餘活動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計畫經費支付。

壹拾壹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活動於山林及自然環境中進行，期間可能涉及長距離步行、高低落差行走、接觸野外動植物或其他具體體力活動。倘學生有過敏體質、氣喘、心血管疾病、癲癇、懼高症、重大病史或其他經醫師評估後不宜從事戶外活動之身心狀況，請於校內報名前由教師與家長審慎評估學生參與適切性，必要時可婉謝報名，以維護學生安全與活動品質。
- 二、請家長務必審慎評估學生參與本活動之適切性，並於報名時主動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利活動安全規劃與個別照顧之安排。倘未事前告知相關身心狀況而導致健康風險或突發狀況，請自行負擔相關責任。
- 三、為保障參與體驗營之權利，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名，逾期報名者恕不予受理，亦不接受電話或現場報名。
-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需住宿於承辦單位安排之住宿地點。
- 五、請務必攜帶健保卡、個人盥洗用具、口罩、換洗衣物、環保餐具、雨具等物品。另個人藥品等請學生依個人習慣自行選帶。
- 六、防疫管理規範:報到時須配合量測體溫及消毒，並全程配戴口罩，若有發燒症狀(額溫超過 37.5°C)恕難同意參訪，並聯繫家長。
- 七、請穿著活動方便之服裝及運動鞋，勿穿著涼鞋以避免腳部受傷。
- 八、如有感冒發燒、紅眼等傳染病情況產生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活動。
- 九、如遇天災(颱風、地震等)或其他不可抗力之情形，經活動地點所屬地方政府機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，或其他重大事故無法辦理，承辦單位視情況延期或取消，並即時轉知參與學生及發佈公開訊息。
- 十、若學生於錄取後臨時無法參加，應於活動 7 日前主動電話或Email通知本中心，並填寫及繳交「自願放棄參加活動切結書(附件三)」，以利後續名單調整與活動規劃作業。
- 十一、報名學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冒用或不實等情形發生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本次活動資格，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十二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承辦單位規定辦理，同時承辦單位保有活動變更之權利。

壹拾貳、聯絡資訊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教育活動組 柳組長

電話：02-2783-7697#1603

Email：tpiercenter@mail.thes.tp.edu.tw

壹拾參、經費來源

本計畫由 113 學年度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計畫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壹拾肆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透過具體的課程內容，引導學生認識並尊重原住民族文化，培養跨文化理解與尊重的價值觀。
- 二、透過生動有趣的多元文化教育課程，融入原住民族文化元素，讓學生在學習中感受到文化的多樣性和豐富性。
- 三、透過跨文化活動，讓學生有機會與不同文化背景的同儕交流，促進彼此之間的理解與友誼。

壹拾伍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活動課程表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3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體驗營

《走進山林的樂聲：南投部落文化遊學營》

活動時間： 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至7月4日（星期五），兩天一夜。

活動地點： 南投縣信義國小、羅娜部落、東埔部落

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		
時間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07:40 - 08:00	集合報到	東新國小
08:00 - 12:30	車程	車上／服務區
12:30 - 13:30	午餐	
13:30 - 14:00	移動至信義國小	車程
14:00 - 16:00	【雙主題分組課程】 〈A組〉《竹聲·弦響》：布農五弦琴文化與實作 〈B組〉《節奏與石響》：杵音文化與體驗	南投縣 信義國小
16:00 - 16:30	移動至羅娜部落	約 40 分鐘
16:30 - 17:30	【文化課程】 山谷裡的迴響：走進羅娜的布農記憶	羅娜部落
17:30 - 18:10	車程	
18:10 - 19:30	晚餐	
19:30 - 20:30	移動、辦理入住	帝綸溫泉大飯店
114年7月4日（星期五）		
07:00 - 07:30	早餐／退房整理	
07:30 - 08:00	移動至林道課程場域	
08:00 - 12:00	【布農族森林學院課程】 《山林的獵人教室：走進東埔的自然智慧》環境智慧 × 獵人文化 × 體驗	東埔部落
12:00 - 13:30	午餐(結業式)	
13:30 - 14:00	集合上車	
14:00	搭乘遊覽車返抵東新國小	東新國小
備註：以上課程內容為暫定，將依實際情形進行微調。		

【附件二】家長同意書
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_____子女參加由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之「113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 走進山林的樂聲南投部落文化遊學營」活動，時間為 114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至 7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，共兩天一夜，地點為南投縣信義鄉部落。

本人已詳閱相關活動內容及注意事項，並知悉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活動期間學生需全程參與，並遵守主辦單位相關規範與安排。
- 二、本人子女健康狀況良好，適合參與戶外活動，若有特殊病史將主動告知主辦單位。
- 三、活動期間若發生緊急狀況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聯絡家長並採取必要之處置。
- 四、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活動期間進行現場拍攝、攝影，並可將照片與影像用於教育推廣及非營利成果紀錄使用。

學生基本資料

學生姓名：

就讀學校／年級班級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緊急聯絡人及電話：

關係：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內容：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日期： 114 年 月 日

【附件三】自願放棄參加活動切結書

本人_____（學生姓名），就讀_____（學校名稱），原已錄取參加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之：

「113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—走進山林的樂聲：南投東埔部落遊學營」
活動日期：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至7月4日（星期五），共兩天一夜

因個人因素無法參與本次活動，特此聲明：

- 一、本人確認自願放棄參與上述活動，並知悉本名額不保留亦不開放遞補。
- 二、本人理解並尊重主辦單位之行政安排，並配合相關作業流程辦理放棄事宜。
- 三、本人已將此事通知家長／監護人，並獲其同意。

特此切結，以茲證明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切結日期：114年 月 日